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推迟出具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发行了 5 亿元中期票据“15 杏花村 MTN001”，由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进行信用评级。

根据监管规范要求，结合联合资信对发行主体长期信用及相关债券的跟踪评级安排，在债券存续期内，联合资信密切关注债券发行人经营管理状况及相关信息，对其进行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鉴于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披露 2015 年审计报告，部分资料正在整理，尚未提供。联合资信决定推迟出具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跟踪评级报告，待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完整、充分、准确的跟踪评级资料后，将尽快对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体长期信用及“15 杏花村 MTN001”进行跟踪评级。

特此公告。

